

湖南交通工程学院学生处、团委

湘交院学（通知通报）（2022）26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生请销假制度的通知

根据当前国内外疫情防控形势，为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学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现将学生请假外出有关事宜规定如下：

一、请假审批手续

（一）校园实行封闭管理，坚持“非必要不外出”“非必要不离衡”的原则。

（二）严格履行请假、销假程序，根据不离衡、离衡等不同情形，履行有关审批手续。

二、临时请假（不离衡）

（一）学生因特殊原因（因病、因事）需出校门且在市内的，请假不能超过一天不得在外过夜。请假条由辅导员审批，学院党支部书记签字，并加盖学院公章，学生工作处处长签字盖学生处公章。学生凭请假条出校门，返校时查看健康码、行程码。

（二）市内行程轨迹需向所在班级辅导员备案。

三、临时请假（离衡）

（一）学生原则上不离衡，如因特殊情况需外出至衡阳市以

外的省内低风险地区，时限一般为3天以内，最长不超过5天，由辅导员、学院党总支书记审批，并加盖学院公章，学生工作处处长审批的请假条出校门。返校前，需查看行程码、健康码，并提供48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返校后需提供市内24小时内有效核酸检测报告。

（二）出省或行程码标识星号或外出时间超过5天的，由辅导员、学院党总支书记审批，并加盖学院公章，分管学生工作处领导审批的请假条出校门。返校时，需查看行程码、健康码，并提供48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返校后需提供衡阳市24小时内有效核酸检测报告，进行隔离观察并至少执行“三天两检”。

（三）学生不得前往任何中高风险的地区。

（四）以上校外行程轨迹需向所在班级辅导员和所在学院备案。

四、相关要求

（一）学生请假外出不可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需全程佩戴口罩，做好防护。

（二）学生请假需严格按照备案行程轨迹出行，不可到其他地方，返校后再次做好核实登记。

（三）学生请假外出过程中若违反相关规定或提供虚假信息者将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处理。

（四）销假制度

学生请假外出返校后，需第一时间向辅导员销假，并主

动上报行程备案。学生返校需向辅导员提交返校申请，辅导员要在辅导员工作手册上如实记录。

湖南交通工程学院学生工作处

2022年3月29日
